

1704

# 丹江口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 人民  
政治协商会议 丹江口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 丹江口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  
湖北省丹江口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八月

**丹江口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丹江口文史资料》编辑室编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丹江口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出版  
(人民路142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5

字数150千字 插页8

工本费：4.80元

1993年8月丹江口报社印刷厂印刷

## — 目录 1

自传	萧 莹	(1)
先父萧莹生平事略	萧伯荣 萧惠芬 萧绍芬 萧瑞芬	(14)
我心中的父母亲	萧瑞芬	(26)
忆父亲	萧惠芬	(37)
往事断忆	陈声伯	(39)
记纪大纲烈士	聂斌才	(41)
宋良由传略	聂斌才	(50)
吴生白郭伊川在江北	毛春溥	(60)
吴生白是我的好老师	毛春溥	(67)
吴生白轶事	毛春溥	(70)
我与郭伊川	毛春溥	(73)
郭伊川旧事杂记	毛春溥	(76)
我的武术生涯	赵剑英	(78)
周举其人	黄 天	(82)
清苦勤奋立艺志 园丁耕耘为生涯		
——回忆父亲张乐斋	张国威	(89)
张乐斋美行及其艺术成果	邓精一	(93)

## 目录 2

- 画家张乐斋散事 ..... 丁荣先 (97)
- 魏克明同志追悼大会在沪举行 ..... (100)
- 哀悼魏克明同志 ..... 王 维 夏其言 王树人 (102)
- 魏克明同志往事追忆 ..... 马 达 (108)
- 追念魏克明同志 ..... 赵超构 (114)
- 良师益友：
- 回忆魏克明同志片断 ..... 钱立本 (116)
- 昨夜西风雕碧树 ..... 田钟洛 (119)
- 忆魏克明谈广播 ..... 吴蕴珊 史雨浇 (123)
- 怀旧 ..... 冯润琴 (125)
- 记新闻老战士魏克明 ..... 居欣如 萧 丁 (128)
- 悼克明同志 ..... 姚天珍 (134)
- 缅怀伯父魏克明 ..... 魏景明 (137)
- 在魏克明同志追悼大会上的悼词 ..... 陈 淞 (150)
- 忆父亲张书美阿訇 ..... 张玉奎 (155)
- 忆先父谱七弦琴及创办石棉矿始末 ..... 丁荣先 (170)
- 王锡珍同志追悼会在京举行 ..... (172)

## 目录 3

- 自传 ..... 王锡珍(173)
- 王锡珍同志生平事略 ..... 刘毓兰(185)
- 记忆中的王锡珍 ..... 江文(198)
- 王锡珍概况拾零 ..... 王曦(200)
- 王锡珍在上海 ..... 曹仲明(203)
- 我所知道的王锡珍 ..... 陈世藻(205)
- 党是怎样领导重庆号起义的 ..... 陈修良(208)
- 党给重庆号军舰官兵指明出路 ..... 王淇(212)
- 王锡珍家信选 ..... (219)
- 在王锡珍追悼会上的悼词 ..... 张执一(222)
- 张自忠在武当山 ..... 张寿龄(225)
- 战地黄花分外香  
——抗战时期臧克家在均县的足迹及创作 ..... 曹仲明(227)
- 对《抗日战争时期李宗仁将军等在武当山留下的史迹》的看法 ..... 周纯(237)

## 自传

本人生于小资产家庭，家中开设中药药店营业，兼有小土地出租。先外祖母家产较厚，其所随时给与先母私款，至先母逝世前二年，本人12岁未满之时，总数约当时制钱一千串，遂用数百串价买原籍湖北均县南乡十五里地名枣园伍姓旱地一份。因系先母平日积蓄之款所购，家中命本人随同居中介绍之人，前往验视地界，到后见原地地主之老母、妻女，俱在地界内其上代坟茔旁痛哭，并哭诉地卖之后，一家老幼无法谋生；草房卖出，无处居住；茔地界限过狭，将来入死无处葬埋。本人恻然心动，以为比较有钱者，以数百串制钱竟使贫穷之人，一家数口顿时失所依据，无以养生送死。乃安慰彼一家言：“此都无妨，此地以后属余所有，我许茔地界限为你放宽。草房仍归汝住，旱地仍归汝种，并宽放佃租。”原地主与其老母、妻女瞠目不解余意，而介绍与说合之人大加干涉，以为田地买卖无此惯例。余知不可理喻，拂袖驰归，为先祖父与父母言：“此地如不许为卖主放宽坟茔地界，并令照旧可以居住耕种，我即决不能承受。”幸先祖父与父母垂怜，一一许可。先祖父且谕余：“汝持心近厚，吾所甚慰，吾见刻薄成家者，俱不能久长也。”及先母弃养，继母生男，本人在外读书，而家中境况稍差。继母时出怨言，谓诸弟将来必因余受累。其时适又县中有因事遗产，两兄合谋毒杀幼弟之事，余慨叹私有财产其害于世道，人心如此。遂宣言：无论何时兄弟分

居，上代与先母所遗财产，一律放弃继承权。此前清光緒末年事也，故本人在均县原籍无有财产。以后本人在外作事，所有薪金收入，复随时分给家中或亲友中之赤贫者，故至今略无积蓄，动产与不动产俱无。

本人在22岁时，赴北京求学，住前清民政部所开办之高等巡警学校。校内课程为政治、法律、警察等类。一时偶见同学四川人皮怀白于课本内夹有民报小册私自浏览，余婉求借观，遂于订交，旋知其为同盟会会员，便商求介绍入会。不久，怀白语余，已得同盟会在天津主盟人许可。主盟人为黄姓，系其同乡，而不肯言其名号。其后黄复生与汪精卫谋刺杀前清摄政王，同时被捕入狱，始知当时曾为余主盟之人，即此黄先生也。皮怀白于民国元年分别后，未再相见。黄复生先生则以后时时相值，甚相友善，抗战之时，余到重庆尚与一见，旋闻逝世。民国元年，同盟会改称国民党，余为当然党员，旋被选民国二年第一届国会议院议员。因国会举袁世凯为大总统，发愤辞职，随孙中山先生赴日本。及中山先生组织中华革命党，余即在党本部任事。此次宣誓，系中山先生亲自主盟，余于其间。复入日本东京政法学校肄业。此校系中山先生商托日本法学博士寺尾亨，专为党内青年所创办。在当时担任教授之人，多为法学界有名学者。民国五年，复随中山先生返上海，仍居党部办事。凡中山先生迭次在广东护法讨逆诸役，余俱充任秘书。民国六年，袁世凯死后，黎元洪继任总统，段祺瑞任内阁总理之时，余充任中山先生代表，至北京与黎段相见。当时段氏以府（总统府）院（国务院）之争问计于余，表示甚欲与中山先生接近，以徐树铮（段之心腹，时任国务院秘书长）之阻未行。

1923年（民国12年），孙中山先生在广东被举为大元帅，设立大本营（当时又称为大元帅府），余仍如以前诸役；担任秘书职务。中山先生此次特以大元帅小印授余（大印之外另有此一小

印），嘱余掌管。凡军事政治上一切命令，除大元帅亲手所书手令外，一律须加盖此小印始为有效。而此小印之加盖与否，则有余负责，有权从长定夺。此时蒋介石任大元帅行营参谋长，实绾军令（李烈钧当时虽任大本营参谋长，未尝问事）。一日，中山先生特语本人，谓“蒋介石同志吾虽信赖，但其生性急率，虑或有时思考未周，处事失当；汝性精审，且与介石私交不薄（注一），望于介石所拟军令，其极关重要者，必汝意以为可行始可盖印，否则应与细商，介石亦必乐于接受。吾曾以此意语介石，介石欣然受命。今特语汝，如互商未能解决，即应告我，亲自决定”。自此余与介石，遵教奉行，偶小辩论，未大争持也。积渐之下，介石意遂不平。其后有在江西所驻北兵（不详，记忆是否陈先远所部）与陈炯明勾接，突然南犯，其前锋已逾韶关，抵琶江口附近。在粤滇军总司令杨希闵，军长范石生等驰往防御，正面沿粤汉铁路前进，右翼与相离不远。此两部除滇军外，有粤军杨锦龙旅参加，皆在北江东岸。北江西岸防务由李任潮担任（名济深，当时为粤军师长，杨锦龙系李旧部，后为介石枪杀），所部为粤军约一师。一日，介石持所拟大元帅急令，促余盖印速发。余视命令为饬杨希闵抽调杨锦龙旅加入左翼，归李师长指挥。余谓介石：“粤军仅此一旅实际参加应敌，如复调置闲散，滇军不服，所失必巨，且使滇军拒不奉命，如何解决？”介石言：“此为李师长所请求，我已允许，勿秋弟盖印随发，误事由己负责。”余仍未肯。介石忿然碎弃命令，纵步而去。及余面陈中山先生，电话询问，介石已改用电令拍发。数小时后，杨希闵果有复电，请收回成命。介石谓：“此必勿秋所教之者。”中山先生太息言曰：“勿秋何至如此！”因召余问如何了此事，余言：“可令杨沧白（名庶堪，当时任大本营秘书长）以私意向滇军留省办事人说明，谓大元帅知杨旅乏战斗力，故欲他调。以免或至牵动全局。今既不便抽调，宜加意接应，免至误事。”次日，杨希

闻电复洽白，谓仅令杨旅担任情报，不合作战，请转陈帅座释念。事后中山先生召余并召介石，命相握手，且谕以和衷之义。自此，介石与余每遇军事，争论虽少，而意见益深，表示消极，请假返沪。

1924年（民国13年）杨沧白由大本营秘书长调任广东省长，余亦奉命任大本营秘书兼省公署秘书长，当是时蒋介石任参谋长兼黄浦（浦）军校校长。一日介石发通电，谓杨沧白省长利用客军把持政局。沧白见此通电，怒不可遏，余劝其一言不发，引咎辞职。北旋之日，余必偕行，沧白问余其故安在。余曰：“大本营初成立时，徒持滇军拥护，故沧白以与滇军将领有旧而任为秘书长。今大本营既已巩固，又加外交得力、军校成办、饷械有着，而滇军将骄卒惰，不可复用，故沧白亦即以与滇军将领有旧而不得安居省府。此势所必至，即理之当然。沧白忘昔日余力劝不就省长新职时之言乎！今事已如此，与之争辩既有悻悻之态，而情理终不必获伸，何如默然引退，以示度量之相越。且前此东郊战役，势已垂危，大元帅亲至前敌未返，介石远在上海，余不忍坐视，遂自决策。遣路孝忱（时任大本营参军）诱樊钟秀使投效（樊出身绿林，原随北兵驻江西，复为北兵所逼，驻广东南雄县），发密电说谭组安（庵）（名延闿，时驻湖南耒阳县）以勤王（注二）。中山先生闻之甚喜，悉以军令付余掌管，遂能击退陈炯明、林虎安定粤局。当时论者，争讼奇功。不逾兼旬，攻讦四起，责以越职，目为弄权。余为此事，休假远避。安保此次通电，于直接欲去沧白各因由外，与余不有余波，沧白且不兼因余事受累。果如此，余留粤复何为乎？”于是沧白始悟而听从。余婉陈中山先生，得许可伴送沧白返沪。经数月后，沧白忽受段祺瑞内阁阁员之命，余力阻不能得。因思沧白心有忿愤，不得其正。彼以学者从事革新之业已久，今僚事如此，大恨当时一同来沪，不惟失知人之鉴，且有负于中山先生。逐发愤赴南京内

学院，从欧阳竟无先生（欧阳先生抗战时病逝重庆）研究佛学，不问时事，直至中山先生逝世。北伐之师已逾长江后，湖北省政府内因秘书长人选，主席与委员间发生争持。其时张知本为主席（上海解放前闻由香港赴台湾），张难先（现在湖北）、石瑛、严重（皆逝世）、胡宗铎（闻在香港）等为委员，协商招余担任此职，以释纠纷。余乃赴鄂任事（其时湖北省内政务由武汉政治分会监督李宗仁为会长）。1928年夏，介石至武昌，余始再与相见。介石邀余同赴北京碧云寺祭奠中山先生，余亦偕往，又同至南京，复返武昌。

1929年春，胡宗铎与省府同人托余至南京，向蒋介石陈述各事。先此约有一旅所用军械由谭延闿（时任行政院院长）派人运湘，交湖南省府主席鲁涤平，行抵湖北为胡宗铎所截留。南京令胡宗铎发还不听，调兵西上，胡亦东据武昌，双方几将对垒，势甚险恶。余见介石说明胡等商求之意。大抵一，湖北省府由南京政府改组；二，军械可以交出；三，中央不以余事责问李、白；四，白崇禧赴南京就参谋长职。介石问余：“胡等之意，诚伪如何？”余曰：“胡因编练新兵缺乏枪械，适闻有械运湘，误谓系鲁涤平私物，因而截留。事后既自追悔，李、白复责其鲁莽，虽闻中央调兵西上，遂扼守黄州。其实湖北军队无多，李、白兼不在彼，且湖南有鲁涤平，河南有冯玉祥，其在广西与河北兵力与湖北无法互相策应。桂系虽愚，未必在此情势下，遽萌叛变之计。果非叛变，则彼所请求，不妨认为诚意。”介石曰：“如在别省，当然可许，政府定都南京，武昌托付非人，岂可高枕而卧？”余曰：“此事有关大计，本难姑息。不过桂系军队，多属并肩作战，北伐有功之人。今国内局势，未真安定；如不能加以容忍，表示宽大，不赦细罪，遂动干戈，纵有奇功，终非长策。冯、阎对此，讵能自安？假使环视而起，俱抗中央，与或此仆彼继，迭为仇雠，一则不免忧深，一则不免祸久，似亦宜注意及之者。”

也。”介石复曰：“假使中央果行用兵，幼秋以为鄂事可速解决否？”余曰：“此又不仅属于李、白及胡宗铎，而兼在冯玉祥。冯氏智计，虽非殊绝，直奉战役，未宜忘也。”于是介石默然。旋语余曰：“幼秋所言甚是，吾且思之。烦先语组安（庵），用政治方式解决如何？”余至潭寓未久，介石已召组安（庵）会商。次日介石语余：“组安（庵）仍决欲用兵，观彼主见，多为湘省与鲁涤平计，不过中央对冯交涉，大抵就绪。吾日内即欲西行，如师行无阻，到汉口即有电来。”蒋去后，组安（庵）一日语余：“嗣后蒋问军事，幼秋不宜多言。日前介石语余，好在幼秋学佛，不喜权势名位利禄，否则幼秋如握兵柄，恐不易制。”余曰：“此不尽关涉前数日事，乃粤中旧事余波。组安（庵）何以应之？”组安（庵）曰：“吾言幼秋奚遽至此，介石急曰‘固也。’审知其不如此，故论及之，真疑幼秋，不肯言矣。”事后余思组安（庵）之言，虽难尽信，然介石对余疑忌由来已久，自今之后，倍宜慎重，毋自速祸。

余在上海未久，得介石电，谓武汉已定，促余速往。到后介石命余以秘书长名义，代行省政府主席职权，维持省府及省政府改组成立。余以秘书长兼建设厅厅长，其后冯阎之役将作，湖北省政府主席何成浚（上海解放前赴香港）率师屯驻漯河（在河南），由民政厅厅长方本仁代理（方现已去世）。方旋赴北京，余复兼代主席。在代理期内，国民政府明令禁烟，而总司令部密令驰禁，省府委员并多主张招商承销，设局运营。又财政部欲提取湖北堤工专款，拨归军用。余与宋子文（时为财政部部长）争持，介石劝余暂行垫借，后遂不还。更有省府财政厅厅长李基鸿，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教育厅厅长黄昌谷，侵盗公款滥作报销，恐余举发，遂赴南京运动戴传贤（时任考试院院长），游说介石改组省政府。先是湖北堤工某工程处长盗取公款后，放火烧工程处房屋，以及一切案卷、收据、图记等物，余令拘送法院重

惩，戴向余说项，余坚持不许，至此戴即劝蒋改组。余闻知其事，遂称病不至省府视事，电求准免本兼各职。于是省政府改组，余赴上海。

1930年夏，余由沪寓至汉口为父亲祝寿，忽得上海急电，言长女病伤寒甚剧，父亲促余不待生辰速返上海。余即夕趁轮东下，及至上海，家中出示诸弟由汉口所发急电，谓余启行之次晨，汉口总司令行营、汉口市政府、武汉警备司令部派员警宪兵侦探，会同日本驻汉领事，率领日本租界警察及海军陆战队，包围余父在汉口所住日本租界内私寓，大事搜捕。问其因由，始知总司令行营命令内称：据确实报告，前湖北省政府代理主席萧萱（本人原名萱，字幼秋），最近秘告由沪至汉，潜伏日本租界私寓，与前湖南省长赵恒惕等五人，彼此勾结，图谋不轨，颠覆政府，着汉口市市长、武汉警备司令遣派员警宪兵侦探，会同日本租界领事官，迅速秘密前往查拿，务获归案，讯办云云。其时蒋介石因冯阎战役，在河南前方督师，余乃致电其参谋长朱绍良，托为面呈并索复。电文大致谓：闻围寓搜捕，果缘何事，据报云云。报告出自何人？所列罪情，证据如何？总司令明见，是否信以为实？如是行营有人矫发或擅发此令，即请派员驰往严查，期令水落石出。万一钧座亲发此令，并请明白电复，以便束身归罪，自来投案。窃思此事在一发千钧之际，天佑其衷，小女急病，促我离汉。不然萱于被捕之后，不免早由行营假借钧令，立即枉杀。纵令事后钧座闻知，责其失当，而事出因公，并无重咎。虽钧座不忍死友，如何昭雪？如何抚恤？枉死之魂，岂复能握手言欢，重论旧好？抚今思昔，诚惨诚痛。且以不才与钧座公私之分，政府党政军界几人不知？今竟遇此诬罔，图加陷害！萱犹如此，国内之人谁敢妄复自信？以为始终幸可保全。切恳钧座务必破除一切，追问明白，宣示远迩，不惟慰我荼毒，亦以安定人心。如何之处，企望电复，指示生路，或为死所。旋得介石复

电，略谓“得电骇然，已严令申饬并行澈查，祈勿介怀。”云云，余亦就此了事。家人或劝余再电介石，请将所澈查结果见告。余太息曰：“此岂复宜追问者乎？”此1930年农历庚午年夏六月中旬事，余至今尚能评记者也。

1931年介石于冯阎战役之后，因鲁涤平、何应钦在江西军事失败，亲经南昌督师。由南京启行之时，余适因监察院例会，由沪到京（余于1930年秋间受任为监察院监察委员），介石已登兵轮，政府人员齐集江岸恭送之时，忽派人驰车召余，坚邀同行。我心中惴惴，警惕益深。及至南昌，介石令余在其会客室下榻，而以其族人名阿祥者侍余，介石日夕接见各军将领。一日，忽邀余同见各高级将领，余辞曰：“如此在余不必能有助于勤劳，而在兄公欲言事之人，或不免情不易尽。”介石曰：“此不必虑，初秋如见丘八不头痛，望即一同会见，可多知前方情况也”。余曰：“有关战术事，余即遍见诸将，亦不识之，公以为然否？”介石曰：“然。”余曰：“然则不必令我见丘八矣。”介石笑曰：“此是巧说，亦为遁辞，今闻初秋，战略又宜如何而可？”余曰：“能先允许见恕，我乃敢言。”介石曰：“奚为如此，请直言之。”余曰：“公亦尝思及对共产党问题非单纯为军事上问题乎？”介石默然有间，复曰：“且由军事上试言之。”余曰：“此又宜先知共产党与军阀性质不同、情势不同。”介石曰：“然。”余曰：“中央对李、白、冯、阎用兵以来，击破者有之，击走者有之；彼无时代思想，无政治主张，只知争权、争利、争地、争城，此为单纯属于军事范围以内之事？然至今数年，冯稍失势，李、白与阎自若也。对李、白、冯、阎在军事上成功不过如此，今对共产党事，更不可问可知。”介石又曰：“据陈诚报告，前方此次布署周密，三日之内即可总攻，初秋谓可信否？”余遂不答。第三日得前方急报，有三师军队齐被缴械。时余方与介石闲谈，介石勃然变色，绕室而走，顾谓余曰：“陈诚不才，又丧师旅，当作长函，严行督教！”余遂辞出。余此时终日情境如坐针

毡，切欲求去，而其势不宜轻出诸口。事有出人意外者，忽得上海医院中医生代发急电，谓余第二女病危，余料知必已夭殇，即持电报向介石请返上海。介石熟视电文良久，又熟视余徐徐言曰：“令媛病或是真，决无意外，何必自扰？”余固执此女已死，且言假使无事，甘愿认咎。介石始派一侍从副官，送余启行。且对余嘱副官言：“到上海后，萧小姐有事，汝一人返南昌复命；萧小姐无事，随侍萧先生速来。”及余返上海，小女已在殡馆。副官如命先返，命得留沪。余至今时时悲思此女，以为此女之姊，曾以一病脱其父于危，而此女竟以一死救乃翁也。

1932年介石由庐山往汉口，以总司令名义指挥全国军事，并在总司令汉口行营设立党务、政治、军事各委员会。由庐山将启行时，邀余至庐山随同前往。到汉口后，即以党务委员会委员相委。余思此为长期拘留法也，幸余已任监察院监察委员，可以不受兼职。但如由中央政府先行开去余监察院监察委员职务，而逼余就职，则又如何？正计无所出时，余病忽大作，先发烧热，渐即两膝软疼，不良于行，余具呈请辞。介石先令张难先两次代彼问疾（张时受任为委员之一），又遣医生数次就诊，证明委系因在庐山感受湿寒，病情较重，如不速治，恐成风瘫，介石始许返沪就医。及到沪后，有监察院监察委员提案，以为本院委员根据本院组织法，不得兼任其它任何职务，向余及行营质问。其时汉口行营秘书长为杨永泰（此人以后任湖北省政府主席，在汉口被刺死），素甚忌余。余因持质问书寄彼，托代向总司令请求撤销行营党委名义。介石不许，杨果力劝未宣，以此细事与监察院争持，蒋始许余不必就职。

自此以后，余与蒋介石相见益疏。余任监察委员有年，然中央与地方，一律政治上情事如彼，又如何闻问？即在监察院本身也时常盗用或滥用公款，任意伪作报销。院长于右任时或太息言：本院委员在现状之下，能捕苍蝇难打老虎。余笑问如遇鼠盗

狗偷輩宜如何？于赧然无以应也。余欲辞谢名义，退守閭独，又知当局之意，不唯弗许，且复更相疑忌，只可与时俯仰，庶几无祸。抗战之时，南京政府西迁，余适居父喪，遂请监察院停薪留职，未随同前赴武昌及重庆，以后在上海为汪精卫派所扰，不能安居。1940年往香港，数日后曾一至重庆，留住约两月，复返香港。1941年，日寇占领香港。余不及走避，被监视数月。其间，被日寇将余及广西人王季文名乃昌者（此人为民国初元政客之一，与日本人素有往来），由香港迫使广州，以一日寇汉奸（此人据季文谓系奉天人，姓陈又姓夏，名文运，然俱非真名姓。余闻日本女仆呼彼则似为姓何）先伴季文赴台湾，谓飞机坐（坐，应为座。——编者注）位不多，命余暂留广州。余始问季文：“日本人需我等赴台湾何为？”季文谓无可患者，彼素与日本人多相识，而台湾总督府参谋长“和知英二”尤彼知友。此次和知以日本参谋本部之命，遣夏某邀彼赴台湾，欲商议中日休战之计。余问：“然则并将送余往何为？”季文又言：“此非日本人之意，为彼所商得日本人同意者，谓余与蒋介石有旧，彼与日人若能商得具体办法时，将托余转告介石之故。”季文去后逾一星期，始有一日，遣人送余至台湾。至则季又谓余：“和知以军部命令，昨夕匆匆赴小吕宋，未及与余晤谈，嘱代道谦。”自是余及季文并夏某，同住台北郊外温泉寓室，谓候和知回台北后相见。至第九日，又谓和知在小吕宋有新任务，一时不回台北，遂送余及季文返香港，以后从未再提。此事离奇恍惚，真相如何，始终莫名。季文旋由香港移居澳门，于日寇进犯湘桂前返广西桂林。又闻赴重庆，后闻上书蒋介石论谈国事，为介石所囚杀。余于季文自香港赴澳门后，日寇监视渐疏，得闲潜离香港。1942年秋至广州湾，1942年冬至桂林，又赴重庆。半月后，余随南华寺住持虚云法师，自渝启程，经贵阳至韶关，住南华寺半年。因眷属俱至桂林，余亦赴桂林居住。1944年日寇犯进桂林，乃避地广西瑶山附近，以后辗转

移徙修仁、象山等县各小乡村，直至胜利。复员后，介石由重庆回南京甚久，闻余困居广西，寄款促令赴京。余始自乡间至柳州，由柳州至南京。介石知诸女仍留广西，复给费令得回沪。1947年任余为国民政府顾问；1948年改为总统府顾问。介石知余贫乏兼有痼疾之意，余势不能辞。然两年之间，一次私见，一与公宴而已。此外余长居上海，薪金南京按月汇寄。全国解放后，1950年受任为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特约顾问，1951年1月17日，在本市卢湾区反动党团特务人员登记处履行登记，领有登记证明一纸。

介石于离去南京由李宗仁代理总统后，一日有电报由奉化致余。属（嘱）与居觉生于清明节前同赴奉化，共游雪窦、育王、天童（三处俱为古寺）及四明山诸名胜。余甚怪其说；复电谓颇闻奉化戒严，请先告交通办法，以便启行。适居觉生来沪，亦电蒋谓将赴成都参加戴传贤葬事，请改期与幼秋同往。清明节后约半月，居觉生返沪，蒋电朱家骅，伴余及觉生至奉化溪口。到后介石谓余：“将三十年未得与幼秋共览名胜，今得重寻旧游，以敦夙好，行将远别，未知相见何时。此次不谈国事，知非幼秋所爱闻，然亦无可谈者。”遂与余及居、朱作游数日，惟未至四明山。及居觉生、朱家骅将行，介石复留余数日。此后未再作游，仅一次同登蒋母墓后岭上，见岭上有日寇所筑炮台遗迹，其旁兼有堡垒数处未及拆毁。介石指以示余，频摇其首，终无一言。及夜将赴杭州，临行，遣人送余返沪，此后即未曾相见。

本人在湖北任省府秘书长时，向胡宗铎婉商，得释放政治犯浙江女子薛青萍一人（系后述王伯均之友人）；在南京任监察委员时，向居觉生商求，释放因思想上嫌疑被拘之同县王伯均一人（王又名觉新）。其时王伯均拘禁苏州，案情甚为严重，柳亚子告知其事，余特商求居觉生，调换承办此案之推事与法官各一人，王君始获保全；又为同县人因政治问题在汉口被捕之魏笃生